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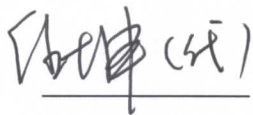
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作为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我们已预先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会议资料进行了审阅，现就《关于确认公司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：

1、公司2016年度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开展需要，交易是在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，关联董事应该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。

2、公司预计的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，符合公司业务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。该等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交易价格公允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，关联董事应该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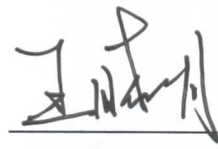
独立董事：



毛卫民



任 坤



王晓明

2017年3月13日